附件1

重庆市社会科学规划科普项目申请书

（研究类）

项目类别：

学科分类：

项目名称：

申 请 人：

所在单位：

填表日期：

申请人承诺

我承诺对本申请书所填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如获准立项，我承诺以本申请书作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立项协议，遵守《重庆市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》及其相关规定，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，并按期提交预期研究成果。重庆市社科联有使用本项目成果中的有关数据和资料的权利。若填报失实、违反规定，本人愿承担全部责任。

 项目申请人（签章）：

 年 月 日

填表说明

一、参照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学科分类，选择下列一个填写：马列·科社、党史·党建、哲学、理论经济、应用经济、统计学、政治学、法学、社会学、人口学、民族学、国际问题研究、中国历史、世界历史、考古学、宗教学、中国文学、外国文学、语言学、新闻学与传播学、图书馆·情报与文献学、体育学、管理学、教育学和艺术学。其他学科按相近原则归并到前述相关学科。

二、申请人所在单位填写规范全称，不填写二级单位。如“重庆大学”不能填“重大”，不填二级学院。

三、项目组成员最多9人，均应实际参加并完成相应研究工作，其中负责人（主持人）1人，主研人最多4名，另可有最多4名项目主要参加者。

四、预期成果指最终研究成果形式，根据不同项目类别要求填报。分为A.学术专著；B.研究报告（含调研、咨询、论证三类）；C.系列论文。填表只填相应字母。成果形式只能选择其中1种，不得同时选择2种及以上。

五、提交纸质件申请书，统一用A3纸双面印制、中缝装订，同时须提交电子文档。项目论证活页另行装订。

六、“预计完成时间”建议在：××××年3月31日（6月30日；9月30日；12月31日）。

七、本申请书经正式批准立项即作为立项协议组成部分生效。在执行过程中，如需修改申请书中相关条款，须填报变更申请，经重庆市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批准方能生效，否则视为违约。一、项目和项目组成员基本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学科分类 |  |
| 研究类型 | A基础研究；B应用研究；C综合研究；D其他研究 |
| 预期成果 | A.学术专著 B.研究报告 C.系列论文 | 字数（万字） |  |
| 预计完成时间 |  年 月 日 | 申请经费（万元） |  |
| 项目负责人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行政职务 |  | 专业职称 |  | 研究专长 |  |
| 最高学历 |  | 最高学位 |  | 担任导师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移动电话 |  |
| E-mail |  |
| 项目主研人（限4人） 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 | 研究专长 | 本人签名（或身份证号码） | 工作单位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项目主要参加者（限4人）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二、项目论证

|  |
| --- |
|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，要求逻辑清晰，主题突出，层次分明，内容翔实，排版清晰，限5000字以内。本表内容与《活页》内容一致。1．[研究内容] 本项目的研究对象、总体框架、重点难点、主要目标、研究计划及其可行性等。2．[创新之处] 在学术思想、学术观点、研究方法、科普属性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。3．[预期成果] 成果形式、使用去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。4．[研究基础] 课题负责人前期代表性研究成果、核心观点等。（限报5项，只填成果名称、成果形式、作者排序、是否核心期刊等，不得填写作者姓名、单位、刊物或出版社名称、发表时间或期刊等）5．[参考文献] 开展本项目研究的主要中外参考文献。（可另附页） |

三、研究基础

|  |
| --- |
|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，要求填写内容真实准确。1．[学术简历] 项目负责人的主要学术简历、学术兼职，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等。2．[研究基础] 项目负责人前期相关代表性研究成果、核心观点及社会评价等；参与社科普及实践情况。3．[承担项目] 负责人承担的各级各类科研项目情况，包括项目名称、资助机构、资助金额、结项情况、研究起止时间等。4．[与已承担项目或博士论文的关系] 凡以各级各类项目或博士学位论文（博士后出站报告）为基础申报的项目，须阐明已承担项目或学位论文（报告）与本项目的联系和区别。 |

注：前期相关代表性研究成果限报5项，成果名称、形式（如论文、著作、研究报告等）须与《项目论证活页》相同，活页中不能填写的成果作者、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、发表或出版时间等信息要在本表中加以注明。与本项目无关的成果、承担的各类项目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；合作者注明作者排序。申请人的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。

四、经费预算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直接经费 | 金额（万元） |  | 所占比例（%） |  | 间接经费 | 金额（万元） |  | 所占比例（%） |  |
| 合计（万元） |  |
| 直接经费预算： |
| 序号 | 经费开支科目 | 金额（万元） | 占直接费用比例（%） |
| 1 | 业务费（购置图书、收集资料、复印翻拍、检索文献、采集数据、翻译资料、印刷出版、会议/差旅/国际合作与交流等） |  |  |
| 2 | 劳务费（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、博士后、访问学者和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、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，以及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等） |  |  |
| 3 | 设备费（购置设备和设备耗材、升级维护现有设备以及租用外单位设备而发生的费用） |  |  |
|  | 合计（直接经费） |  |  |

注：经费预算编制参见《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教

　　〔2021〕237号）和所在单位管理文件。

五、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

|  |
| --- |
| 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属实；该项目负责人、主研人和参加者的政治业务素质适合承担本项目的研究工作；本单位能够提供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时间和条件；本单位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。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所在单位或科研管理部门公章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2024年11月20日  |

1. 重庆市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审批单位意见

|  |
| --- |
| 公 章 负责人签字 　　年 月 日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 |